

证券代码：300283

证券简称：温州宏丰

编号：2020-059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下午2点30分在浙江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瓯锦大道5600号温州宏丰特种材料有限公司6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通知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四日